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群兴玩具”或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，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预计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公平披露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群兴玩具，股票代码：002575）自2017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预计10个交易日内核实确定该事项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公告并申请复牌或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